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99)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  
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  
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  
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比，本集團預期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將錄得大幅  
增加超過60%。

根據現時可得之資料，收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之預期增長主要由於(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訂立多份租賃協議，出  
租本集團所擁有位於中國之物業帶來之收益增加；(ii)生產及銷售數碼化中國書法  
教育裝備分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開展業務)帶來正面貢獻；及(iii)匯兌收益增加。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草擬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末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姜毅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邢路正先生(主席)、陳明東先生(副主席)、姜毅先生(行政總裁)、王宜美先生及袁治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少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德勝先生、王殿杰先生、趙美然女士及李雪先生。